

## 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第一处：原公司内容“（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1、议案内容：2023 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力能力，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2）”。

第二处：原公告内容“（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议案内容：2023 年 6 月，董事、控股股东

撒世强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个人循环借款合同》，循环借款本金最高额度为 900 万元。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个人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名下不动产作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最高额度为 900 万元。该部分借款以资金拆借的形式最终用于挂牌公司日常经营。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撒世强为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金额为 900 万元，与挂牌公司为撒世强提供的个人循环贷款最高额度 900 万元担保金额的范围相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二）更正原因：由于工作人员失误，信息披露有误，因此予以更正。

##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第一处：（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2023 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力能力，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7）。

第二处：（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1、议案内容：2023年6月，董事、控股股东撒世强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个人循环借款合同》，循环借款本金最高额度为900万元。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个人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名下不动产作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最高额度为2230万元。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归还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00万元，并且抵押担保记录已消除。2023年7月25日，董事、控股股东撒世强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署《个人循环借款合同》，循环借款本金最高额度为900万元。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个人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名下不动产作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最高额度为1500万元。该部分借款以资金拆借的形式最终用于挂牌公司日常经营。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撒世强为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金额为1500万元，与挂牌公司为撒世强提供的个人循环贷款最高额度1500万元担保金额的范围相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5）。

###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更。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